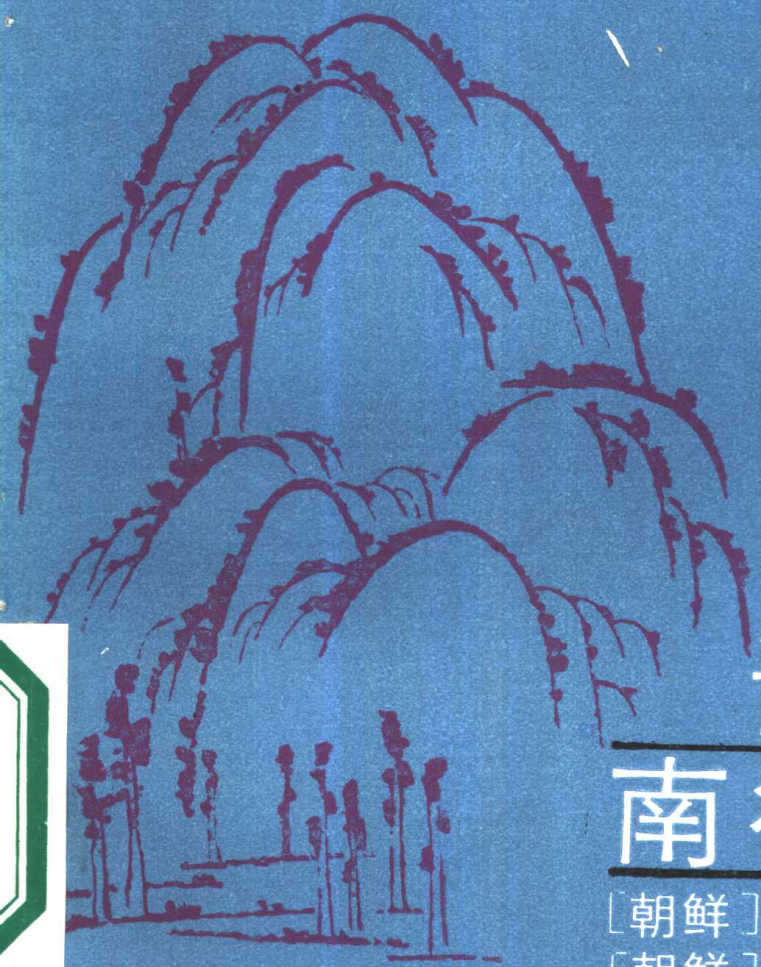


XIE SHI NAN ZHENG JI

中州古籍

出版社



谢氏
南征记

[朝鲜]金万重 著

[朝鲜]金春泽 译

谢氏南征记

〔朝鲜〕金万重 著

〔朝鲜〕金春泽 译

中州古籍出版社

121883

内 容 提 要

《谢氏南征记》是朝鲜第一部古典长篇小说，它主要描写由于妻妾矛盾而带来的家庭悲剧，并通过一个贵族家庭中的奸邪斗争，揭示出封建宫廷与官场的腐朽肮脏。

谢氏南征记

（朝鲜）金瓶梅

（朝鲜）金瓶梅

（朝鲜）金瓶梅

中州古籍出版社出版

河南太康县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 3.25印张 70千字

1987年7月第1版 1987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4,500册

统一书号 10219·132 定价0.90元

序

从世界文学发展史上来看，长篇小说是兴起得很晚的一种文学体裁。在欧洲，古代和中世纪有一些类似长篇小说的东西；但是，这些东西并没有受到重视。因为古代的欧洲人认为：高贵庄重的文学体裁是史诗，而长篇小说则是微末琐细的东西，不能登大雅之堂。欧洲真正的长篇小说，一直到十七、十八世纪才出现。在东方，我们的情况比较好一点。日本的《源氏物语》出现在十一世纪。中国从元明，也就是从十三、十四世纪起，陆续出现了大量优秀的长篇小说。这种现象之所以出现，必然有其原因。可惜它还没有引起学者们的充分重视。

我很早就有一个想法：应该对长篇小说这一种文学体裁，从比较文学的角度上来加以探讨，说明它为什么兴起得晚？其中有什么规律性的东西？为什么西方的长篇小说又晚于东方？如此等等。

眼前的这一部《谢氏南征记》是朝鲜的一部长篇小说。原来是用朝鲜文写成的，后来又译为汉文，时间是十七到十八世纪，也就是中国的明代后期至清代之初。仅仅这个成书年代，我觉得就很值得研究。这一部书在整个朝鲜文学史上占一个什么地位？它同中国的长篇小说有什么样的关系？所有这一些问题探讨起来既有趣味，又有重要意义。

至于本书的内容，背景是放在中国的，而实际上却写的

是朝鲜当时宫廷的矛盾和斗争。这一点没有什么值得惊异之处。过去的中国作家，为了避祸，也采用这种方法：改变时间，改变地点。白居易的《长恨歌》，明明写的是唐明皇和杨贵妃，却偏说“汉皇重色思倾国”。《儒林外史》写的明明是清朝的事，却说是明朝。连《红楼梦》一开始也玩弄一套“太虚幻境”，扑朔迷离，故意让人摸不着头脑。就《谢氏南征记》来讲，有一点的值得注意，它把背景放在中国，至少说明这一部长篇小说同中国有密切关系。这对于研究中朝两国的文化交流很有意义。

中国和朝鲜自古以来就是唇齿相依的邻国。我们之间一直进行着频繁的文化交流，这种交流丰富了我们彼此的文化，提高了我们的物质生活。在文学方面的关系更是特别密切，《谢氏南征记》就是一个证明。我们介绍朝鲜文学作品，不自《谢氏南征记》始。朝鲜古典小说《春香传》早已介绍过来。现代作品，包括长篇小说在内，介绍过来的更是不计其数。现在韦旭升同志又把《谢氏南征记》加以校注，介绍过来。我觉得，他的这一番努力，既是锦上添花，又是雪中送炭，应该得到我们热烈欢迎和感谢。

但是，从我们两国历史上长期的文化交流来看，我们介绍的朝鲜古今文学作品，不是太多了，而是还远远不够。我希望，这种介绍工作还要继续下去。我相信，这也是中国读者的共同愿望。

季羡林

1986年2月5日

前 言

《谢氏南征记》一称《南征记》，是朝鲜十七世纪的一部优秀长篇小说，是朝鲜古典小说中的一颗灿烂明珠。它的出现，标志着朝鲜文学中开始产生了现代意义上的长篇小说。

《谢氏南征记》原为朝鲜文写成，作者为金万重（1637—1692），之后由其堂孙金春泽（1670—1717）译为汉文。关于此书的写作与翻译情况，金春泽在他的《北轩杂说》中写道：

西浦（金万重的号——引者注）颇多以俗谚为小说。

其中《南征记》者，有非等闲之比。余故翻以文字，而其引辞曰：言语文文字以教人，自六经然尔……稗官小说非荒诞则浮靡，其可以敦民彝、裨世教者，唯《南征记》乎？

金春泽还提到了他在翻译过程中对作品的加工情形：

会谪居无事，以文字翻出一通，又不自揆，整删而釐之。然先生特以其性情思致之妙而有是书，故于谚之中，犹见词采。今愚所翻，反有不及焉。（《北轩集》卷十六）。

这里所谓“俗谚”、“谚”，是指朝鲜语。金春泽以敬重的心情谈到了他的堂祖父的这部原著，又以谦虚的口吻提到他的翻译工作。其实，他在翻译过程中进行了不少艺术加

工，以至于使后人误认为汉文本的《谢氏南征记》就是他本人的创作。十九世纪的李圭景在他的《王州衍文长笑散稿》中说：

《南征记》，北轩（金春泽的号——引者注）为肃庙仁显王后闵氏巽位，欲悟圣心而制者云。”

李圭景所说的此作品的创作动机是对的，但他把译者错说成作者了。

这部作品，在朝鲜长期广泛流传，有手抄本、木刻本、活字本、1914年朝鲜永丰书馆本等十余种朝文文及汉文本，内容皆同。它是朝鲜的古典小说，已成定论。日本投降后在朝鲜北半部及南半部所出版的所有文学史、百科全书、历史人名词典等，全都有一致的认识。最近有人将北京图书馆所藏的汉文《南征记》手抄本刊出，认为它是孤本，推断它为中国小说（见春风文艺出版社1985年6月出版的《明清小说论丛》第三辑），可说是一种误解，理由已如上述。

《谢氏南征记》写的是妻妾之争所引起的纠纷、灾难和由此导致的福善祸淫、正盛邪衰的结局。它虽以中国社会为舞台，以明朝的贵族为其主人公并加进了明朝历史人物的事迹，但它针对的却是朝鲜李朝宫廷与朝政中的现象。李朝肃宗王（1675—1720在位）因仁显王后闵氏婚后十年无子，就将庶人张氏收入后宫。张氏貌美，巧言令色，深得王宠爱。她行为不端，与王的叔辈东平君私通，声名狼藉，却为朝臣中的南人党所支持。西人党金万重极谏肃宗，不为采纳，反遭罢官、流放。闵氏被废黜，张氏得以立为东宫正妃。金万重愤于肃宗的昏聩，于是作《谢氏南征记》，借古讽今。肃宗二十年（1694），王读了此书，有所省悟，废张氏，复立闵

氏，并在四年之后，为已死于谪所的金万重平反。又八年，肃宗下令赐立金万重孝子碑。

《谢氏南征记》的创作动机虽然是为了维护封建王朝宫廷的正统秩序，但由于它以娴熟的艺术手法对反面人物进行了精心的刻画，以及它已涉及到封建朝廷与官场的弊端，其思想意义已远远超出了作者的原有意图。

作者着力歌颂了正面人物谢贞玉，把她写成情操高尚、禀性柔顺、贤淑知礼、文才卓越的一位最符合封建贵族妇道的典范人物。为了显示她所受奸人的迫害之深、遭遇之惨及其在逆境中表现出的种种美德，作者精心细致地刻画了乔氏、董清之流的好邪与歹毒，同时表明，刘延寿家庭内一时之间妖雾滚滚、邪能压正的情形又是和朝廷中奸臣当道、瘟官横行有密切关系的。这就使得作品更多地触及了封建宫闱与官场中的腐朽肮脏处，使其反面人物的性格带上了更加浓重的政治色彩。这样一来，全书实际上起到了揭露封建制度黑暗现象的作用，从而有助于当今读者加深对封建统治阶级丑恶面目的了解，并有利于提高人们对奸佞之辈恶劣品质与手法的鉴别能力。

《谢氏南征记》的主要指导思想是封建统治阶级的正统思想——儒家思想。在朝鲜，有的学者认为它是“劝善惩恶”的小说。实际上它是善儒家之所善，恶儒家之所恶。由此出发，善良的谢氏，被塑造为中国古代庄姜、孟光一类的妇女典范。即便是对轻信妖言，逐出贤妻的显贵人物刘延寿，作者也称之为“宽耳君子”。这位才识过人的儒门学士能觉察朝廷的弊政，却看不出小老婆的居心。作者让他在妻离子散、受尽颠沛流离之苦的时候，得到神人之助，死中得

生，在深自悔恨之后实现了大团圆。对他鲜有责备，一味同情。似乎一切儒门的正人君子在小事上难免有些糊涂，这糊涂倒更使他显得浑厚淳朴。至于对乔氏、董清、冷振乃至奸臣严崇之流则是极力鞭挞。这类人固然可恶，但从作者的观点来看，则主要是因为他们不守本份，违反了封建的人伦秩序、政治道德与孔门教义的缘故。

作者对奸佞之辈充满憎恶，但对种种现存制度却不加责难。纠纷灾祸发端于美妾之进入家门，但作者对一夫多妻制竟无一微词，只把一切祸端的造成皆归源于偏室不安分守己，门客的越轨行为。作者只见到人的品格，却看不见制度中的弊病，不，他恰恰是维护这种制度。在让谢氏因主张丈夫纳妾而历经磨难、侥幸团圆之后，竟又让她以“无后为大”劝说年已近五十岁的丈夫再娶一妙龄美女林氏为妾。这足以表明作者思想的局限。

作品中出现了若干巫婆妖人、神佛幽灵的情节，在关键时刻，节骨眼上，常有鬼神在起作用。这类安排反映出作者的宿命论思想和宗教观念。但在儒道佛相结合的封建意识形态处于支配地位的历史环境中，作者的这些局限也是在所难免的。

就艺术水平来说，《谢氏南征记》是朝鲜古典小说中的佼佼者。笔者认为：在这方面它较朝鲜妇孺皆知的《春香传》为高。《谢氏南征记》早于《春香传》，但后者的艺术成就并未能居其上。

《谢氏南征记》在人物形象塑造上获得很大成功。它写人物的音容笑貌、性格行为，生动自然，毫无造作之感。乔氏的阴险狡诈，谢氏的温厚善良，乃至于如流星之一闪而逝

的义婢春芳，她那坚持事实、临危不惧、痛斥奸人的凛然正气也给读者以深刻的印象。

这部小说的结构庞大、复杂、严密。各种事件依次展开，分出多头，件件造成悬念，却又在总的情节发展过程中自然得到了着落。各色坏人虽皆遭恶报，但又不千篇一律，而是各有恰如其份的不同下场。这虽是在作者“果报循环”的宿命论思想指导下安排的，但写法上颇具匠心。

思想与艺术成就以外，还值得一提的是作品的语言。原作是用朝鲜国语写成的，这在朝鲜中古人文学中是一件大事。

自古以来，朝鲜历代封建统治者使用的官方书面语言是汉文。朝廷开科取士全用汉文，文人抒情写怀也多用五七言汉文诗体，而朝文则被视之为“俚词”、“鄙语”、“谚文”。直到十五世纪朝鲜创制了本民族语的文字之后，汉文的地位也未改变。虽有少量开明文人于汉诗文写作之余作一点朝语诗歌，但汉文在官方和文人学士之中仍属正统文字，从事朝语文学创作的文人毕竟不多。

《谢氏南征记》的作者金万重虽出身官宦之家，世代书香，汉文修养甚高，却毫无鄙薄朝鲜国语的偏见，相反，他对那种陈规陋习、传统风尚，颇持异议。他认为那种舍去本国语言只用他国语言写成的作品，“设令十分相似，只是鹦鹉学舌之言”。他把朝鲜国语文学摆在汉文文学之上，指出：“闾巷间樵童汲妇呶哑而相和者，虽曰‘鄙俚’，若论真赝，则固不可与学士、大夫所谓诗赋者同日而论。”他的个别论点和提法虽不无偏颇，但他珍视更富于本民族特色的文学，是民族进取心的一种表现，是极可贵的。

从事《谢氏南征记》等国语小说的创作，也就是他这种理论与主张的实践。其时已是朝鲜文字创制后的两百年了。在此期间，用这种文字写成艺术上如此成熟、结构如此庞大精严作品的文人，金万重可说是第一人。

在翻译过程中，金春泽进行了大量的加工。不仅在文辞上，而且在内容和人物言行的细节上，汉文本比之原作都丰富了。例如每章的标题，原文颇简单，粗分六章，标题各为《成婚》、《妖妾》、《奸恶之门客》、《家祸》、《南征一》、《南征二》、《家运恢复》。金春泽则把它细分为十二章，仿照中国章回体小说，分别标出每章的基本内容，如“宽耳君子信谗言，奸婢妖人戕爱子”（第五章）、“妇人依止空门，群小构成诗案”（第八章）……等。金春泽的加工，不但使汉文本辞藻华美，文采斑斓，而且人物形象更显得丰满多姿，饶有韵味。可以说，汉文本实际上是金万重、金春泽祖孙二人的合作产物。

《谢氏南征记》在艺术技巧上较《春香传》为高，在揭露统治阶级方面也有自己的独到之处，但在一般朝鲜文学史著作中所受评价则较《春香传》为低。究其原因，不外以下三点：一、《春香传》故事源于节妓春香冤死这一事实，之后在民间传说基础上形成说唱台词和唱剧，有深厚的群众基础和较长时间的流传过程，早为民间家喻户晓，妇孺皆知。而《谢氏南征记》则纯系文人个人虚构、创作而成。二、春香是一位反抗者的形象，她以对暴戾官僚的殊死斗争表现出对爱情的坚贞，赢得了最终胜利。这一形象符合人民群众对统治者暴虐行为的愤恨和必欲除之而后快的心情与愿望。但谢贞玉则是位逆来顺受的贵族妇女、儒门懿范，一切

听从命运的安排。她的幸福结局多靠神庇鬼佑而得来，不象春香那样，主要凭人的努力而实现。三、《春香传》的舞台是朝鲜本乡本土，而《谢氏南征记》的故事则是在异国他乡展开。

《谢氏南征记》对我们中国读者来说，还有另一层意义，就是通过它可以看出朝鲜文人对中国了解的深度和两国间密切的文化关系。小说以明朝为舞台，出现了当时一些著名人物的名字，如刘基、海瑞，奸臣严崇也分明是指严嵩。至于书中所涉及的明代以前的历史人物、典故、典籍、山川名胜则更是层出不穷。说明这位朝鲜学者对中国的政治、历史、地理、文化有渊博的知识。至于金春泽在汉文本中所表现出的汉文造诣，前面已提及，不赘述了。虽然书中的一些语气助词如“矣”、“乎”的用法有些不自然，但这类词也正是外国人学习汉语的最大难点，不能苛求于这位朝鲜学者了。

最后简单介绍一下小说作者金万重：他字重叔，号西浦。曾祖父金长生，是李朝名儒，父金益兼，二十三岁时为反对后金入侵而殉于国难。堂叔金益熙是位为国计民生深谋远虑的实学派人物，母亲是杂闻稗说、故事传奇的爱好者。金万重深受家教影响，精通儒学，对天文、地理、数学及音律也均有所涉猎，学识渊博。他于二十八岁文科及第，历任大司谏，大提学与判书等官职。因受朝臣之间党争的影响，五十岁后先后两次遭流放，最后死于谪所。他生平所作汉文诗、赋、笔记、小品、收于《西浦集》和《西浦漫笔》两书中。长篇小说还有《九云梦》，与《谢氏南征记》齐名。

本书所根据的底本是1914年汉城朝鲜研究会刊行的版

本。此版本有断句，有日语译文。笔者改正了底本断句中的错误之处，另外加以分段，加入标点符号，对照日译文校正了一些错字，其中有些错字连日译文也跟着错了的，则由笔者依据上下文实际意思斟酌改正。另外，对若干难词和典故作了些注释，使之多少有助于读者对情节的理解。对那些不妨碍情节理解而又过于冷僻难以查考的词，就不加注释了。

韦 旭 升

目 录

序.....	季羨林
前言.....	韦旭升
第一回 淑女撰白衣象 良媒结赤绳缘.....	(1)
第二回 诗咏关雎樛木 琴奏霓裳羽衣.....	(9)
第三回 妾欺丈夫谗正室 多谋门客窃爱妾.....	(16)
第四回 谢孝女言告言归 乔淫妇为鬼为蜮.....	(21)
第五回 宽耳君子信谗言 奸婢妖人戕爱子.....	(27)
第六回 结发糟糠拜下堂 隔阳舅姑感梦中.....	(34)
第七回 怀沙亭写柱记死 黄陵庙拜谒二妃.....	(43)
第八回 妇人依止空门 群小构成诗案.....	(52)
第九回 大船调琵琶 甘露洗瘴疔.....	(59)

- 第十回 使君载妖女
贵客逢故人..... (64)
- 第十一回 奸人恶稔身毙
天道否极泰来..... (70)
- 第十二回 谢氏得麟儿
乔女受诛戮..... (83)

第一回 淑女撰白衣象 良媒结赤绳缘

大明嘉靖末，北京顺天府有一宰相，姓刘名熙，诚意伯刘基之后也。熙之四代祖，仕官京师，仍留焉。其后子孙遂世为顺天府人。刘熙事世宗皇帝，为礼部尚书，文章德望为一世名臣，与太学士严崇^①论议不合，称老乞退。天子弔勉许之，特加“太子小师”，以示尊宠之意。小师虽不朝廷，而一时士大夫莫不高其节而仰其名。小师以勋阀之裔，家甚殷富。朱门甲第之盛，园林钟鼓之乐，时人拟之王公。小师性素恭俭好礼，治家有度，只有一妹，为鸿胪少卿杜强之妻。小师悯其寡居，友爱弥笃。小师惟有一男，甚爱而教之且严，其名延寿，字少卿。小师夫妻得之四十后，未离襁褓而母夫人弃世。及长，滢如秋水，美似蓝玉。年才十三，文学大进，下笔成章，立书千言。小师大奇加爱，而益恨夫人未及见也。生十四中省试第一，十五登第，考官初擢为第一。嫌其年少，置一等第四，为翰林编修。声名惊动一时，齐僚莫敢仰视。生自以年少蔑^②学，不可从政，遂上疏请解职，十年读书之后始效犬马之劳。其疏曰：

翰林编修官臣刘延寿谨百拜顿首，上言于皇帝陛下：臣窃伏以无学则不可以辅君德，无术则不可以赞国政。而学术必涵蓄练达，而后方可以措之于事业之上

矣。臣之事君，既非利其禄荣其身而已，则无其具^③而冒进者滥矣。君之使臣，亦非尊其官崇其禄而已，则非其材而虚受者错矣。臣年才乳臭，忝窃科第，古人所谓不幸者，臣窃当之矣。窃科者未必王于文章，从政者未必优于才职。则窃科从政者自是两事。臣未专一经之业，且蔑三长之才，而徒以早捷一第，足了百年，不揆才力，扬扬冒进，则岂不足以污名器而辱宠恩哉？伏乞陛下谅臣年幼而不足任事，察臣才弱而不足冒取，特许十年之暇，详考六经之书，为学必博，择术必精，然后使之出而从事，则臣庶几上赞清白之治，下免纘旷之制矣。惟皇帝陛下裁察而矜怜焉。幸甚！

天子览之，嘉其谦退之志，遂下诏褒赏，特以本职，给假五年，“益读圣贤之书，讲求治国之道，待年二十而辅朕焉。”一家感祝圣恩，愈加戒诲责之，以勉进忠义，少答殊私。

生登第之后，虽多求婚之处，曾无所许。至是欲得贤妇，与杜夫人同议，招集媒婆，广询有女之家。于是众婆抵掌挥舌，陟之则升之于九天之上，降之则投之于千仞之下。自朝而言，日中不决，小师甚苦之。朱婆者，年龄最多，独屏坐而不语，止众而言曰：“吾观诸人之言各主所见，无一公论。小的敢不直谏？老爷如求权门贵族，则当朝严丞相之孙女为首。欲求窈窕贤妇，则新城谢给事之处子为最。老爷请择于斯二者。”小师曰：“富贵非所愿，只择贤妇。新城谢给事必是直谏谪死谢公谭也。此乃清简正直之士，可与结亲，而第未知处子之果如何也？”朱婆曰：“小的四寸妹^④，以谢给事宅婢子，乳养其处子，故熟闻其贤矣。且于